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电子监管号：4401152025HY0151520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5〕984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
建设项目名称	南沙街3号地块安置区项目E栋垃圾收集站 项目代码：2019-440115-47-01-032034
建设位置	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道海景路南侧地块
建设规模	E栋垃圾收集站，总建筑面积：176.62平方米，地上2.0层：176.62平方米。E栋垃圾收集站，总建筑面积：176.62平方米，地上2.0层：176.62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规划资源建证[2021]4301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2021放43B1236、2024复43B1199
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	是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，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

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。

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 份
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 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5 年 4 月 15 日